

立法院第10屆第2會期經濟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間：109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40分、下午2時1分至2時32分

地點：紅樓101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岱樺 邱臣遠 楊瓊瓔 邱議瑩 孔文吉 蘇治芬
陳明文 賴瑞隆 邱志偉 翁重鈞 陳亭妃 謝衣鳳

委員出席12人

列席委員：曾銘宗 李貴敏 陳椒華 伍麗華 Saidhai・Tahovecahe
高虹安 李德維 劉世芳 周春米 鍾佳濱 洪孟楷
鄭天財 Sra Kacaw 陳歐珀 林俊憲 江啟臣
王婉諭 張其祿 林德福 賴惠員 廖婉汝 陳素月
鄭麗文 蔡壁如 何欣純 管碧玲 莊競程 吳斯懷
高嘉瑜 張育美 江永昌 蔡易餘 劉建國 羅明才

委員列席32人

列席人員：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龔明鑫暨相關人員
經濟部常務次長林全能暨相關人員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企劃處處長蔡昇甫
內政部城鄉發展分署分署長陳興隆
交通部路政司司長陳文瑞
文化部綜合規劃司司長林宏義

主席：賴召集委員瑞隆

專門委員：鄭雪梅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錄：簡任秘書 汪治國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長 葉蘭 專員 楊永祺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報告事項合併詢答。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龔明鑫報告後，委員林岱樺、邱臣遠、楊瓊瓔、邱議瑩、孔文吉、蘇治芬、陳明文、賴瑞隆、邱志偉、翁重鈞、曾銘宗、鄭天財Sra Kacaw、鍾佳濱、陳亭妃、陳椒華、高虹安、洪孟楷、張其祿、王婉諭、劉世芳、高嘉瑜、李德維及蔡壁如等23人提出質詢，均由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龔明鑫、經濟部常務次長林全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企劃處處長蔡昇甫、內政部城鄉發展分署分署長陳興隆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

三、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內政部、交通部、文化部等就「大南方大發展南台灣發展計畫推動概況」進行報告，並備質詢。

四、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就「政府推動高科技產業在亞洲新灣區之成果與未來規劃及布局」進行報告，並備質詢。

決定：

（一）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二）委員周春米、江永昌、謝衣鳳及伍麗華 Saidhai・Tahovecahe 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三）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1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通過臨時提案11案：

一、我國目前以發展再生能源為主要政策方向，並積極推動離岸風電產業在地化，對於我國風力發電機使用國產零件，目前安裝使用進度如何？另關於我國廠商產能是否能滿足國內設置風力發電機之需求？又產能是否能達到外銷他國之程度？爰要求經濟部工業局於1個月內針對上開問題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賴瑞隆 陳亭妃

二、針對大南方計畫中，中央與縣政府協力推動雲林褒忠產業園區，但關於此區域之產業定位及計畫方向目前未臻明確，以及進駐之旗艦廠商為何，未有定案。爰要求經濟部工業局於1個月內提出雲林褒忠產業園區產業定位及園區計畫方向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賴瑞隆 陳亭妃

三、關於地方創生計畫，國家發展委員會表示需由地方政府主導創生計畫，但因地方政府能量有限，部分地方創生計畫可能因此延滯，故地方創生計畫是否能由民間力量進行主導或協助計畫推動？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個月內提出檢討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賴瑞隆 陳亭妃

四、高雄市茄萣區興達漁港情人碼頭園區已轉型非傳統漁業用途，目前為專供遊客及民眾闔家休閒重要漁業觀光景點。興達港除了具有豐富海洋觀光資源，地理位置上鄰近茄萣濕地公園，未來興達港又將規劃遊艇碼頭，故興達港情人碼頭園區極具觀光發展潛力。若能於現地籌設露營區、兒童戲水設施及遊憩水域增設水上運動設施等，積極發展水域遊憩活動，必能帶動在地海洋觀光產業發展。有鑑於近期國內旅遊熱度升高，為提升我國推動觀光服務動能、滿足國人旅遊需求，並達到活化國有土地目標，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相關單位，於3個月內針對「興達漁港情人碼頭園區轉型為興達海洋公園，規劃整體海洋觀光遊憩設施以提升在地觀光產業發展」，提出相關評估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陳明文 賴瑞隆

五、鑑於我國人口即將負成長，臺灣城鎮發展基本仍舊維繫策略，北

高雄八區地方發展面臨諸多挑戰，包含青年人才流失，在地產業發展與文化保存不易；空間營造個案多零星分布，未有區域整體考量；長期投入硬體工程，人文美學等軟體面關注較薄弱；極端天氣常態化，城鎮韌性基盤系統待強化；舊城區公共設施更新緩慢，城鎮機能有待提升；缺乏城鎮整體發展計畫，無法有效引導與支援部會資源。是此，為推動城鎮機能提升整體計畫，強化北高雄城鎮競爭力，同時結合國土美學與舊城風華，凸顯在地原風景，營造城鎮魅力，並推動社區駐地輔導計畫，建立創生夥伴關係，重建地區榮光，請內政部積極響應「大南方、大發展南台灣發展計畫」，於6個月內協調高雄市政府提出「北高雄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陳明文 賴瑞隆

六、岡山棒球場因交通便利、周邊生活機能完善，高雄市政府曾辦理「岡山國際棒球村新建評估計畫」，評估報告中建議短、中程規劃方面，應整修現有簡易棒球場，以符合外國球隊移地訓練使用。除了優化棒球場訓練環境，岡山棒球場及橋頭新市鎮周邊腹地廣大，適合興建體育觀光旅宿設施。讓岡山棒球村能帶動周邊地區體育觀光商機，讓北高雄不只能成為棒球人才培育中心，更可成為國際運動產業的典範。基於推動我國運動觀光產業發展及活化國有土地等目標，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教育部體育署、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市政府等相關單位，共同研商如何結合高雄地理位置、氣候、交通、觀光特色、土地變更開發等，打造岡山棒球村成為「亞洲國際職棒冬訓基地」，並定位為國家型重大計畫，提出書面報告，於3個月內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陳明文 賴瑞隆

七、亞洲矽谷2017至2020年已盤點58項計畫，投入新台幣296.2億元，目前於前瞻計畫第3期，亦編列相關預算，發展資通訊及

數位產業。高雄正值發展資通訊及數位等高科技產業，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1個月內提出「亞洲矽谷在高雄的預算規劃及推動期程」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賴瑞隆 蘇治芬 陳明文

八、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創業天使投資方案，2017年編列新台幣20億元，至今已核發新台幣16億4,000萬元。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1個月內提出「國發基金協助高雄產業發展」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賴瑞隆 蘇治芬 陳明文

九、國家發展委員會2017年與高雄市政府研議出5大產業方向，至今已推動3年。蔡總統520揭示之資訊與數位相關產業，而近年國內產業衍生新需求，趨勢朝向5G、AIoT技術發展、應用，高雄市亦須具規模之新創基地發展。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經濟部、交通部等與亞灣相關之部會，並邀集高雄市政府，共同盤點亞灣高科技產業方向、新創基地設立、相關計畫所需預算，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亞洲新灣區未來產業發展及新創園區基地」書面報告。

提案人：賴瑞隆 蘇治芬 陳明文

十、高雄除傳統產業繼續發展之外，有關高科技、數位經濟等新興產業，政府亦應有計畫引導協助至高雄推動發展，爰要求經濟部就「打造高雄加工區成為高階製造基地」和「打造高軟園區成為南部首選數位經濟發展基地」2個計畫（109年9月30日政府推動高科技產業在亞洲新灣區之成果與未來規劃及布局專案報告第7頁），於1個月內提出相關預算及推動規劃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賴瑞隆 蘇治芬 陳明文

十一、有鑑於國家發展委員會是地方創生計畫的主責機關，台南市北區「長照創新整合型服務據點補助經費興建計畫」屬於專案型計畫，而且所有計畫內容也已完成，包括用地事宜，交通部臺灣鐵

路管理局已同意撥用，目前只剩預算經費尚未到位。是以，為加速本案進展效率，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2 週內，將最新預算經費的處理進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陳亭妃 賴瑞隆 蘇治芬

散會